

中共泽库县委关于十四届省委第一轮巡视 第五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 整改落实情况的通报（社会公开稿）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2022年6月20日至8月20日，省委第五巡视组对泽库县开展了为期2个月的集中巡视，并于10月14日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视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巡视整改主要做法

（一）坚持思想引领，提高站位抓整改。县委认真落实巡视整改主体责任，把整改作为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扎实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深入推进问题彻底整改清零。一是统一思想认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迅速传达学习省委巡视组巡视泽库县情况反馈会议精神，专题研究安排巡视整改工作，对巡视整改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对巡视组反馈的意见和指出的问题，不回避、不遮掩、不畏难，逐条对照、深刻剖析，举一反三、延伸拓展，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严肃认真的态度抓好巡视整改工作，确保党中央和省委以及州委各项决策部署在泽库全面落地落实。二是聚合整改力量。县委坚定扛起整改主体责任，及时成立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任双组长的整改

工作领导小组，下设 4 个专项整改工作组，制定“1+4”整改方案，分解各项整改任务，逐条细化整改措施、逐件明确整改责任和时限要求，逐项列出“三项清单”，制定整改“时间表”“任务图”，切实推动整改进度、整改质量、整改成效。**三是传导责任压力。**严格落实“一个问题、一名领导、一个方案、一套班子、一抓到底”的整改工作机制，县级领导坚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带头抓好自身和分管联系领域的整改工作，坚决有力地把整改工作抓实抓细。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党组（党委）迅速行动，严格履行整改责任，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合力攻坚的良好局面。

（二）坚持领导带头，突出示范抓整改。县委认真落实巡视整改主体责任，把抓好巡视整改工作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来对待，作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机遇来把握。**一是扛牢主体责任。**县委主要负责同志高度重视巡视整改工作，自觉担负起第一责任人责任，对重要工作直接部署、重大问题直接过问、重要环节直接协调、重要案件直接督办，深入基层指导解决具体问题，多次听取巡视整改工作汇报并作出批示，推动整改落实全覆盖、动真格、见实效。成立以县委书记、县长为双组长，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常务副县长为副组长，各乡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县委各部门、县直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抽调精干力量统筹协调巡视整改日常工作，完整构建起了全县巡视整改工作责任框架，为全面落实整改责任打下了坚实的组

织基础。**二是注重谋划部署。**多次主持召开巡视整改落实工作专题会、推进会议，就推进立行立改事项、重点整改事项、建章立制事项等进行研究部署。先后 6 次在常委会会议专题听取反馈问题整改进展情况汇报，深入研究谋划整改，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指导推进各项整改任务落实。**三是充分发扬民主。**主持召开常委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县委常委班子和常委同志聚焦巡视反馈问题，坚持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逐条对照检查，主动认领责任，深入剖析根源，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明确整改措施，确保整改任务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三）强化跟踪督促，压实责任抓整改。县委持续加强对整改落实工作的经常性督促检查和跟踪督办，对反馈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实施“挂图作战”。同时，专门组成督查组，对全县整改情况开展全覆盖全过程督促检查，点对点指导整改、面对面传导压力，对已经完成整改的问题，组织开展“回头看”，持续巩固整改成果，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对正在持续推进的问题，发扬钉钉子精神，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有计划分阶段有序加以推进。对需要长期坚持整改的问题，持之以恒、一盯到底，注重整改方法，加强考核评估和跟踪问效，坚决避免打折扣、搞变通，确保整改任务有序推进、按期保质完成。

（四）坚持系统观念，综合施策抓整改。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并重，善于从根子上找原因、明责任、查对策，注重从体制机制上查堵漏洞、补齐短板，督促从“治病表”向“治病

根”深化。县委把抓好巡视整改工作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结合起来，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结合起来，切实把整改成果转化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力。

二、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深入，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要求有差距方面。

1. 针对“县委领学促学示范带头作用不明显。县委对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青海时的重要讲话和省委第（某）次党代会精神仅在中心组层面进行了传达，专题辅导少，深入研讨不够。班子成员参学率低，2021年、2022年上半年中心组成员参学率分别为67.76%、51.81%”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县委全面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强化学习引领，坚持把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县委会议的第一议题进行传达部署，做到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指示第一时间学习贯彻领会，党中央和省州委重要会议精神第一时间传达学习，党中央和省州委决策部署第一时间研究贯彻，发挥表率引领作用。完善《泽库县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泽库县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巡听旁听制度（试行）》，建立县委常委示范学、中心组集中学习、领导干部带头学等学习教育机制，创新举办“领袖思想学

习班”，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第四卷）》，切实推动领袖思想和党的创新理论入心入脑、走深走实。采取“领导领学+集体学习+随机提问+个人自学+交流研讨”的模式，实行县委中心组学习会随机提问常态化，倒逼领导干部集中精力把心思放在学习上。坚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发挥领导干部及党代表“关键少数”示范带动作用，通过个人自学、集中研讨、交流发言等方式，原原本本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好党中央和省州委决策部署。

2. 针对“每次学习内容安排过多，县委中心组 2021 年 10 月 20 日半天学习内容 61 项，学习走形式”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制定完善县委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改进县委中心组学习形式，减少学习内容，原则上每月安排一次集体学习，合理安排学习内容，注重提升学习效果；二是实行县委中心组学习会随机提问常态化，倒逼领导干部集中精力把心思放在学习上，每半年调阅领导干部学习笔记一次，领导干部撰写心得体会、发言材料、调研报告共计 40 余篇；三是以“领学+谈体会+提问”的形式，原原本本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第四卷）》，切实推动领袖思想和党的创新理论入心入脑、走深走实。

3. 针对“县政府党组会 2022 年 4 月 24 日半天学习内容 53

项，学习走形式”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制定完善《中共泽库县人民政府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规范了中心组学习，用制度促学习。坚持每月开展集中学习与自学，中心组成员参学率达到 98%以上。2022 年度县政府党组开展集中学习 12 次，通过集中学习、会后自学、线上学习等方式累计学习篇目达到 300 余篇，成员网上平均学时达到 50 个学时，共撰写研讨材料 10 余篇。注重学习与走访调研相结合，党组成员走访联点帮扶点，收集帮扶牧民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撰写学习调研报告，共完成调研报告 10 余篇。

4. 针对“学习内容缺失，2018 年至今，县委没有对《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进行学习”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县委常委会会前学习会专题学习《中国共产党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安排领学人逐条解读，切实做到学深悟透；二是完善年度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将《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学习纳入重要学习内容，确保每次学习都有党内法规的内容。开设“强素质·作表率”领袖思想学习班共计 15 期，深度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第四

卷)》。

5. 针对“中央环保大督察查处的麦秀镇扎毛河上游砂金矿破坏生态问题至今未治理”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第二批）通知》《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第三批）通知》（青财资环字〔2021〕612 号）、青海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泽库县泽曲镇历史遗留废弃采砂场等 2 个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施工设计的批复》文件精神，该项目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开工建设，2022 年 7 月 14 日全面完成建设任务。2022 年 12 月 13 日州自然资源局组织专家州级验收并通过验收。

6. 针对“第一垃圾填埋场建在县城地下水源地上游，污染地下水，2019 年 6 月中央环保督察指出问题后至今未整改”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泽库县第一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于 2006 年 5 月开工建设，2007 年 12 月投入运行，2020 年 7 月停运。根据巡视反馈问题，泽库县认真落实污染监测工作，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12 月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垃圾填埋场地下水及土壤进行检测，均未发现垃圾填埋场地下水及土壤被污染。现已落实封场专项资金 1026 万元，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填埋场地下水进行封场前的水质检测，目前，水质检测报告已出具，经检测，水质无

污染，目前封场作业已完成招投标，现已开工建设，12月底完工。

7. 针对“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重要指示批示不够有力。民族团结创建长效机制尚未建立，干部群众对“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等知晓率低，“石榴籽社区、家园”创建示范带动作用不明显”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重要论述纳入到县委中心组学习内容，融入全县宣传大格局，制定出台《泽库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施方案》，着力深化内涵、丰富形式、创新方法上探索新路径；二是建立健全组织领导、宣传教育、共创共建等长效机制，为深入推进民族团结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长效机制；三是依托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十一进”活动及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等载体，充分利用融媒体平台，常态化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不断强化“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宣传教育，切实提高覆盖面和知晓率。四是充分发挥已建成幸福路社区示范点的引领带动作用，建立志愿服务、网格化管理服务、矛盾纠纷调处等方面的一系列长效工作机制，让群众身边的急难愁盼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增强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探索开展一批群众喜闻乐见的民族团结主题精神文化活动，让各族群众在休闲娱乐、文化浸润中广泛交往交流交融。

8. 针对“多年来党报党刊没有进寺院，僧侣学习了解党的民

族宗教政策途径缺乏”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已为全县 23 座寺庙（宗教活动点）征订《青海藏文报》30 份，《人民日报》10 份，《青海党的生活（藏文版）》9 份，《黄南藏文报》30 份等刊物；二是 2022 年以来在寺院举办法治讲座 30 余次，谈心谈话 80 余场次，悬挂横幅 100 余条，发放宣传手册、法律书籍宣传展板等资料 5000 余份，进一步增强宗教教职人员的法治观念和法治意识，积极引导宗教教职人员“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实现爱国爱教、守法持戒良好局面。

9. 针对“泽库县是黄南州唯一没有通过国家级民族团结进步验收的县”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巩固提升 2019 年以来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工作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创建力度，拓宽创建活动覆盖面，举全县之力推进创建工作向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高水平迈进；二是对照《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地、州、盟）、县（市、区、旗）测评指标（西部地区）》，通过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打造中华民族视觉形象工程、构筑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等举措，大力营造中华民族一家亲的社会氛围，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全县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的良好局面。三是在近两年的创建工作基础上，制定下发 2023 年度《泽库县

关于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的决定》，对 30 个已建成的示范点做好提档升级工作，全面发挥好示范点辐射带动作用。泽库县已成功创建第十一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10. 针对“县委抓政治思想建设不到位。持之以恒抓党史教育不够，没有提出落实《青海省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若干措施》具体意见，仅在中心组进行了学习，把学习了当作落实”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突出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县委领导班子政治建设的若干措施》，着力锻造政治过硬、坚强有力、奋发有为的领导班子；二是认真对表对标中央和省委安排部署，已制定下发《泽库县贯彻落实青海省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若干措施的实施细则》，持续巩固提升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三是将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督考范围，年内开展 2022 年度首轮督查考核工作，成立 4 个督考组，深入各乡镇、各单位对照年度督考清单中 18 个方面 63 项工作进行了督考，切实推动此项工作落到实处。制定下发《泽库县深化“四史”宣传教育工作方案》的通知，坚持把深化“四史”宣传教育作为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重要载体和有力举措。

11. 针对“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差距，仅有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烈士陵园杂草丛生，内外环境脏乱，革命英烈的

事迹、生平等资料丢失严重”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教育纳入县委中心组学习计划，纳入干部教育培训的重点内容；二是印发《泽库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九进”建设实施方案》，充分运用各类宣传阵地、宣传载体、宣传手段，在全县叫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年内共开展基层理论宣讲 104 场次，受众群众达 6 万余人次；三是将核心价值观融入各中小学思想教育课程，发布思政课微视频深入解读《核心价值观解读》3 期；四是深入开展“五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评选覆盖率达 71.6%。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评选活动，评选出县级道德模范 10 名，推送州级道德模范 5 名，拍摄制作“道德模范”先进事迹短片，通过“泽库宣传”“泽库融媒”进行广泛宣传，营造了良好社会氛围；五是印发《关于成立泽库县革命烈士事迹挖掘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明确各乡镇和各单位职责，深层次挖掘烈士事迹，完善革命烈士资料。

12. 针对“县委党校建在州上，相距近百公里，未有效发挥党员教育培训阵地作用”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已将原先的县委党校移交给上级有关部门整合使用。现已争取中央预算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项目资金 2122 万元，将泽库县原妇幼保健中心改造为泽库县委党校，主要用于建设教学用房、食堂 3000 m²及配套附属工程。目前新建教学楼地

上三层 2710.26 平方米，新建食堂 289.74 平方米；将原有妇幼保健服务中心改造为宿舍楼，共 27 件标间，可容纳 54 人住宿，同时完善门卫室、大门及停车位等附属配套设施。县委党校已入驻并投入使用。

13. 针对“县委统领作用发挥不够。县委对人大、政协、法检两院领导指导不到位，推动工作只停留在听汇报、看材料、提要求上，协调推进工作不力。如，县人大 2018—2022 年五年没有 1 件议案，县委没有过问和分析研究”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发挥县委政治领导作用，修订完善《县委全体会议议事规则》《县委常委会会议议事规则》，全面加强县委对县人大、政协、法检两院的领导，把人大、政协和法检两院的工作纳入全县工作总体布局，每年至少听取两次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县人大、政协、法检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二是建立健全县委领导联系人大、政协和法检两院工作长效机制，健全完善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法检两院办公室联席会议制度，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全力推动相关工作；三是县委书记、县长带头参加县人大、政协和法检两院重要活动，听取相关意见建议，联系人大、政协和法检两院的县委领导经常性参与到重要工作的商讨、决定中来；四是针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意见建议和提案，实施领办包案督办制度，县委书记、县长认领重点意见建议和提案，切实抓好督促落实；五是督促县人大认真履职，

每年至少提出 1 个议案，更好服务县委中心工作。

14. 针对“政协委员反映县委县政府对委员提案不够重视，“关于解决王家乡、和日镇牧户未通电问题”的提案，先后提了 4 次，县委没有引起重视”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针对王家乡、和日镇剩余牧户未通电问题建立了台账，组织人员对无电户现场进行走访与实地勘察，待上述地区符合并达到通电标准后，同德供电公司委托设计部门进行全面评估，完成评审后纳入项目储备库并根据规划逐年实施；二是同德供电公司已对泽库西部三乡电网设备设施和线路运行情况进行了细致摸排，将供电能力不足、电源点布局不合理等问题较为突出的和日镇亚日齐村等地区储备至项目储备库，其余村落将进行现场实地勘察后上报项目库，根据项目规划逐年改造。共计投资 3695.73 万元用于“西部三乡”电网改造工程，目前改造工程已于 2024 年 11 月正式开工。

15. 针对“2021 年换届后，县委县政府 63 个长期议事协调机构未调整，有些议事协调机构立而不议，形同虚设”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严把“设立关”。议事协调机构的设立、调整、撤销、合并改变隶属关系等归口县委办公室统一管理，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工作不再单独设立议事协调机构，工作重大、涉及多部门（领域）确需设立议事协调机构的，严格按照“管理办

法”由县委办公室审核，报县委常委会审定，从源头上防止出现议事协调机构过多、杂乱的问题，严字当头把住议事协调机构的“设立关”；二是厘清“调整线”。由县委县政府牵头，县委办公室与县政府办公室联动，建立议事协调机构日常管理的“大账本”，实现每个议事协调机构的跟踪监督与动态调整，并要求议事协调机构的办事机构每年度报送相关议事协调机构的工作开展情况；三是守好“撤销尾”。对于工作职能相同或相近、工作职能交叉的议事协调机构，对于承担阶段性、临时性工作任务且工作任务已完成的议事协调机构，对于长期未开展工作、作用发挥不明显的议事协调机构，在日常管理中根据年度报告与评估情况进行合并或撤销。经 2024 年优化调整后，目前县级议事协调机构由 117 个调整为 25 个，其中党委议事协调机构 20 个、政府议事协调机构 5 个，共减少 92 个，精简 79%。

16. 针对“2021 年查处的 71 个违法占地 1429.12 亩问题，从未开会研究”的问题。

整改结果：正在整改中。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召开整改工作专题会议，对 71 个违法占地问题逐项目进行研究和梳理，已确定违法项目实施单位 14 家；二是 2022 年 11 月 10 日邀请州自然资源局专家召开座谈会，与各违法项目主体单位研究解决办法，提出整改要求；三是积极协调违法用地单位，通过对项目矢量数据与国土“二调”、“三调”数据套核，查验用地类在“二调”、“三调”中是否均为建设用地，

对均为建设用地的项目制定转划方案，通过县人民政府审批重新进行供地；**四是对符合《泽库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2016年修订版）但未组织用地报批的建设项目，责令用地单位尽快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消除用地违法状态。**目前，71个违法占地问题中目前已完成批复项目8个，资料整理上报审查当中的项目10个，确定无需办理用地报批手续4个，其余53个项目正在整改中。

17. 针对“县城无序扩建现象严重。城镇规划建设不尊重发展规律，不切合泽库实际，人口增长与县城扩建不均衡，土地资源和城镇公共服务基础设施浪费严重。如，常驻人口2.39万人的县城，城镇建设用地9.18 km²，人均建设用地达383.41m²，已提前超出2030年人均规划建设用地139.7m²的2.74倍”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已于2022年9月完成泽库县“三区三线”划定工作，并确定泽库县城镇开发边界线，划定成果中截止2035年泽库县人均建设用地面积将控制在225.91 m²/人，划定成果已于2022年9月28日由自然资源部批复实施；二是结合已编制完成的《泽库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根据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局关于开展全国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质量抽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已将规划文本、图集、数据等资料上报至自然资源部），完善规划功能区，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三是委托第三方编制完成《泽库县中心城区城市更新规划》，加

大老旧城区的改造力度，提升土地利用效率，严格落实自然资源部《关于大力推进节约集约用地制度建设的意见》，科学合理地使用好现有建设用地。

18. 针对“城镇土地及不动产登记管理不规范，依法用地不严格，国有土地随意划拨给个人作为住宅和商业用地 57 宗（23 名干部有划拨的住宅和门面房用地），最大 1 宗 2136m²”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上述 57 宗中，30 宗已办理游牧民定居点不动产证书，4 宗已办理协议出让手续，9 宗已完成办理保留划拨土地使用权，3 宗已办理换证相关手续，4 宗完成办理房改房登记不动产证书，6 宗进入二级市场交易，经县人民政府研究通过后，可缴纳土地出让金。最大 1 宗 2136 平方米问题已撤销原证，正在办理房改房与游牧民定居房分开办证工作。（23 名干部名下划拨用地问题中，3 宗已办理协议出让手续，3 宗已办理不动产证书。剩余 17 宗通过相关方案，按照现行基准地价收缴土地出让金办理不动产登记）。

19. 针对“商铺未批先建现象更为严重，县城 780 宗商业铺面用地中无证的 185 宗，占 23.72%。现有自建房 305 户，面积达 8.68 万 m²”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商业铺面：一是 85 宗已于 2023 年 7 月上旬完成登记发证工作；二是剩余 100 宗根据《泽库县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泽库县国有建设用地协议出让登记发证批复》（泽政复【2023】91号）文件要求，按基准地价规定及时办理国有建设用地协议出让手续。委托专业第三方机构完成100宗商业铺面土地及房屋测绘工作，完成权籍调查表，建立了数据库，完成了一户一档相关资料整理工作。已全部完成185宗商业铺面登记发证工作。**自建房：**一是制定《关于泽库县自建房305户，面积达8.68万m²问题整改工作方案》，明确整改目标、组织领导、整改措施、整改步骤；二是对305户自建房进行现场排查。有23户手续齐全，剩余282户中自建房110户已经拆除，其余的172户游牧民定居房已完成办证工作。

20. 针对“抓草原生态保护工作不力。草原退化治理、鼠虫害及毒害草防控投入不足，草原生态退化的趋势未得到遏制。2018—2020年毒害草防治、2021年鼠害防治资金投入均为零，草原毒害草发生面积逐年增加，2021年全县草原退化面积174万亩，占总面积的22.86%”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委托第三方对全县草原退化、鼠虫害及毒害草发生面积情况进行全面调查核实，摸清底数；二是针对不同的草原退化状况，实施3000万元的县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嵌入和实施825万元的中央林草生态保护恢复项目。三是委托第三方精心编制《泽库县现代饲草发展规划》，落实落细《黄南州全面推行林草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6个方案、制度》，进一

步完善草原管理制度；**四是**充实基层执法力量。应用大数据及卫星遥感技术手段，建设草原生态监测大数据平台。整合草原执法监督力量，推动形成区域、部门齐抓共管的联合执法监督格局。

21. 针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有短板。衔接资金拨付使用和项目实施不到位，脱贫户收益不明显，易地搬迁仅停留在“搬下来”、与“稳得住、能增收”目标要求差距较大”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通过落实衔接项目资金“周调度、半月通报、月督查”工作机制，督促加快衔接资金支出和项目建设进度，并对照省级财政衔接资金绩效考核指标，强化项目跟踪审计，按期完成年度资金支付率；二是全面完成 39 个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规范化命名和社区组建工作，办理发放 4394 户搬迁户不动产权证登记书。通过公益岗位兜底，光伏电站安置，对口帮扶输转，产业园区吸纳、合作社就业等方式，7937 名搬迁群众实现就业增收，实现有劳动力搬迁户家庭“一户一人就业”目标；三是制定《泽库县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发展和扶持规划》，2022 年安排资金 2242 万元，实施泽库县金银滩、东格尔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进一步改善牧民居住环境与生活质量；安排资金 260 万元，实施泽库县乡村人居环境改善项目，在县域新建公共卫生厕所 3 座、购置干湿分类垃圾箱等持续完善基础设施短板；安排衔接资金 880 万元，实施 2022 年泽库县人居环境整治工

程,为全县 64 个行政村配备垃圾车 36 辆、垃圾箱 42 个,实行“户分类、村收集、乡运输、县处理”运行模式,及时清运生活垃圾,进一步提升农牧民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四是**安排资金 419 万元,实施泽曲镇东科日村千头牦牛高效养殖基地建设项目,进一步带动安置区后续产业发展,切实提高农村收益,增加农牧民收入;**五是**提升安置区公共服务。开展健康泽库行系列活动,全县纳入健康扶贫动态管理系统大病患者 22 人、慢病患者 315 人、“双签约”履约率 100%。落实“十五年”教育资助资金等 5339.88 万元,困难学生资助覆盖率达 100%。累计发放“雨露计划”贫困大学生助学补助资金 733.5 万元,928 人。累计发放社会救助资金 29013 户 37705 人 1.75 亿元,确保各类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切实发挥了兜底保障作用;**六是**严格按照“村申报、乡审核、县审定”的相关要求前后召开 5 次项目库建设初审、复审、审定会议,同时将审定后的项目与州乡村振兴局共同展开项目库建设预审会,听取专家建议将 37 个项目纳入 2023 年实施计划,涉及资金 21159.7 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扶持发展占比达 60%,切实带动脱贫户增加收入;**七是**制定《泽库县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后续扶持项目计划表》,2023 年落实资金 188 万元用于实施泽库县王家乡团结村游牧民定居及易地搬迁点人饮保障供水工程,持续完善易地搬迁安置区基础设施短板;安排资金 2609 万元,实施巴滩牧场管委会生态畜牧专业合作联社有机饲草种植及加工项目、泽库县活畜交易市场生产基地及配套设施建

设项目、和日镇唐德村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蔬菜温棚建设项目、和日镇环科日村榨油经济基地建设项目、泽库县东格尔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民族手工艺车间加工车间建设项目，切实提高安置区脱贫群众收入。

22. 针对“全县 5172 户脱贫户转移就业困难，家庭收入中财政专项资金和政策性收入占比高，全县政策性收入占 80%以上的脱贫户有 461 户，占脱贫户的 8.9%；具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未就业人员 3106 人，占 27.82%”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2023 年度我县脱贫群众人均收入为 15333.10 元，同比增长 15.49%。易地搬迁脱贫群众人均纯收入为 15474.4 元，同比增长 15.58%。2023 年度四项收入中，经营性收入人均 2509 元，工资性收入 5029 元，财产性收入 1985.18 元，分别增长 8.31%、41.66%、142.1%。转移性收入 5802.83 元，下降 11.74%，收入结构持续实现优化。一是围绕市场就业人才需求，实施“雨露计划”短期技能培训，科学确定培训项目、培训对象、培训规模和培训内容，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实现脱贫群众劳动力就业实效达到 6 个月以上；二是充分利用好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帮扶机制和“春风行动”、以工代赈、以培代训等有力途径，千方百计促进搬迁群众实现就业；三是不断强化产业发展，推动全县 64 个村在全面“破零”基础上继续发展壮大，全县村集体经济收益超 2191.4 万元，村均收益达到 34.2 万元，其中，年收入 50 万以

上的村 10 个。年内光伏实现收益 1578.75 万元，为 208 名光伏扶贫公益性人员发放工资 187.2 万元；**四是**城镇新增就业 330 人，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6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68 人，城乡劳动力技能培训 1300 人，农牧区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 2545 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70 万元，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达到 89%，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 以内。完成“雨露计划”脱贫劳动力技能培训 212 人，资金 54 万元，培训合格率达 90%，就业率达 60% 以上。认定就业帮扶车间 29 个，其中针对发展前景广、运行和就业带动力较强的 13 个帮扶车间发放补助资金 404 万元并购置设备，就地就近吸纳贫困劳动力 569 人，脱贫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就业人数达到 252 人；**五是**坚持外出务工和就近就业“两路并进”，通过公益性岗位就业、转移性就业、季节性就业及外出务工等方式，实现稳岗就业。截至目前，有劳动力的建档立卡搬迁户 3663 户 8271 人，6390 人实现就业，就业率 77.26%。全面实现每户至少 1 人就业。

23. 针对“全县 64 个村中 184 个自然村 782 公里的应通村级道路没有通达，部分乡村公路年久失修，破损严重”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2022-2023 年期间，泽库县实施农村公路建设及养护大中修工程项目共计 75 项，涉及 7 个乡镇 64 个行政村 268 个自然村社，共计总投资 2.815 亿元，新改建及养护维修改造里程共计 840.553 公里。其中：2022 年度县交通运输局实施新续

建农村公路建设及养护大中修工程项目 39 项，总投资为 1.278 亿元，新改建及养护维修改造里程为 435.16 公里，目前 39 项农村公路建设及养护大中修工程已完成建设任务并交付使用；2023 年度实施新续建农村公路建设及养护大中修工程项目 36 项，总投资为 1.537 亿元，新改建及养护维修改造里程为 405.393 公里，目前 36 项农村公路建设及养护大中修工程正在加紧施工当中，待项目完成后可交付使用。随着新改建农村公路及养护大中修工程的施工和交付施工，泽库县 7 个乡镇 64 个行政村 339 个自然村农村公路建设基本完善，农村公路通行水平和通行能力有了明显提升。

24. 针对“安置 4394 户 16832 人的 39 个易地搬迁安置点没有污水、垃圾处理配套设施”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持续完善安置区基础设施短板。2022 年安排资金 2242 万元，实施金银滩、东格尔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进一步改善牧民居住环境与生活质量；安排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880 万元，实施 2022 年人居环境整治工程，为全县各乡镇配备大型垃圾运输车 9 辆、7m³垃圾箱 18 个、64 个行政村配备 64 辆小型垃圾车、64 个 3m³垃圾箱，切实解决了各乡镇和安置点垃圾清运和处理难、成本高的问题；二是利用东西部协作资金 260 万元，实施泽库县乡村人居环境改善项目，在县域新建公共卫生厕所 3 座，对泽曲镇东格尔集中安置区和金银滩集中安置区分别发放了干湿分类垃圾箱 140 个，实行“户分类、村收

集、乡运输、县处理”运行模式，及时清运生活垃圾，进一步提升农牧民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三是深入实施厕所革命。安排厕所革命专项资金 14.4 万元，为泽曲镇东格尔集中安置点实施了水旱两用浅埋式公厕 1 座，改善村庄生态系统，成为青南牧区示范公厕。

25. 针对“15 个学校的教学楼、宿舍楼和教师周转房未通上下水”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逐年解决。

整改落实情况：委托第三方公司编制完成《15 所学校室内外上下水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 1279.48 万元，其中申请省级资金 549.32 万元，申请东西部协作资金、中石化援建资金、校舍维修资金等 730.16 万元。目前，通过中石化投资 160 万元对麦秀镇尼桑堂完小和西卜沙中心完小 2 所学校上下水进行了改造；通过东西部协作投资 297 万元，对泽曲镇中心完小、和日镇中心完小、麦秀镇中心完小 3 所学校上下水进行了改造。通过校舍安全保障资金投入 187.7 万元对多禾茂中心完小和万青宁完小、巴滩牧场完小 3 所学校上下水进行了改造。剩余 7 所学校通过省教育厅、省财政厅拨款，建设资金已到位，目前正处在施工阶段，计划 2024 年底完工。

26. 针对“2102 户牧民供电电网未覆盖”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逐年解决。

整改落实情况：截至目前，国网泽库县供电公司已整改完成

162 户：2022 年投资 1435.96 万元，通过青海黄南泽库 10kV 泽五路夏德日村台区改造工程、青海黄南泽库 10kV 泽五路夸日龙村台区改造工程、青海黄南泽库 10kV 泽二路赛日旺村台区改造工程、青海黄南泽库 10kV 禾一路团结村台区改造工程共解决夏德日村、夸日龙村、赛日旺村、团结村 71 户大电网未覆盖用户的通电工作；2023 年投资 1696.57 万元，通过青海黄南措夫顿(东科日)35kV 变电站 10kV 配出工程及低压延伸工程解决智格日村、措富顿村、拉格日村、热旭日村、秀恰村共计 91 户大电网未覆盖用户的通电工作。剩余 1228 户的通电工程涉及三江源保护区及泽库县生态红线项目，国网泽库县供电公司已完成相关村可研建设方案编制，并全部纳入配电网项目储备库，计划逐步实施。

截至目前，国网同德县供电公司已整改完成 142 户：2022 年通过 10kV 和二路智格木村 002 公网变，10kV 和四路宁秀移民点 001 公网变，10kV 和二路红城村 002 公网变，10kV 滩二路尕强 001 公网变工程共解决智格木村、宁秀移民点、红城村、尕强共计 142 户大电网未覆盖用户的通电工作。剩余的 570 户，遵循“整体谋划、分步实施、逐步过渡”的策略，已规划储备通电项目 7 项，计划解决 480 多户大电网未覆盖用户，剩余 90 户由于单户造价过高、供电半径过长，涉及泽库县生态红线，项目审批、落地困难，居住场所变化大，冬夏季草场居住地变动等原因，无法通过大电网延伸进行解决，计划将通过太阳能户电形式全部解决。

27. 针对“移动网络未实现县域全覆盖”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2023 年全年我县共完成移动基站建设 203 座，其中 4G 网络基站 143 座，5G 网络基站 60 座（泽库电信公司完成 4G 网络基站 125 座，5G 网络基站 44 座，移动公司完成 4G 网络基站 6 座，5G 网络基站 16 座，泽库联通公司完成 4G 网络基站 8 座）。2024 年至 2025 年，三大运营商计划完成 72 座基站建设，建成后可实现县域移动网络全覆盖。

28. 针对“推进“放管服”改革有差距。交管、住建、发改、民政、农牧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单位均未进驻县政务服务中心，“一窗办、一网办”“最多跑一次”的“放管服”改革要求尚未完全落地，简政放权力度不够，便民服务效能尚有不足”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下发《泽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县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在原有的 17 家单位基础上又添加 5 家单位进驻政务服务大厅，现有 22 家单位进驻政务服务大厅；二是积极规划并审议便民服务大厅扩建项目。认真梳理群众所办理的高频事项，下发《泽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按照通知要求下放审批事项，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

29. 针对“推进教育综合改革不力，乡镇教育资源结构和布局不平衡。教师队伍结构不合理，全县 1706 名教职工中专任教师

833 名，占 48.8%，教学辅助人员比例较大，缺乏音体美教师，全县音乐专业教师仅 1 名”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全县教育高质量发展 1+9 配套文件政策措施，深入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中小学国家统编教材、学前幼儿学会普通话、义务教育“双减”、高考综合改革等教育综合改革工作；二是 2023 年，已实施续建、新建教育项目共 19 个，总投资达 1.75 个亿，其中，续建项目 13 个，包括黄南州第四民族高级中学 3 批次项目，新建项目 6 个。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优化了乡镇教育资源结构，已完成多禾茂乡克宁完小撤并至多禾茂乡中心完小前期工作；三是针对教师结构不合理方面，已调整教师 13 名；四是关于音体美等专任教师紧缺问题，已通过州教育局招录我县音体美教师 4 人。同时，从全县各中小学过剩专业教师和具有音体美教学兴趣的教师中已遴选出 74 名教师，其中，音乐教师 24 名、体育教师 26 名、美术 24 名。已通过青海师范大学进行了音体美第二专业转岗培训，并发放结业证持证上岗。

30. 针对“职业教育严重滞后，2018 年—2022 年，全县初中毕业生入职业学校比率仅为 29.5%”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制定《泽库县教育局关于提高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及中职入学率的实施方案》，及时摸排掌握毕业生去向，认真梳

理统计考入高中和未考入高中学生，并积极向未考入高中学生及家长宣传、鼓励接受职业教育。2022 年 1255 名初中考试毕业学生中，接受高中教育学生 832 人，上中职接受职业教育学生 484 人，其中上州职校 416 人，在省内外其他中职 68 人，未上中职学生 48 人，截止 2022 年底初中毕业生入高中学校比率达 66.3%，入职业学校比率达 38.5%。2022 年初中毕业生接受高中阶段（含中职）比率达 99.3%。2023 年参加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学生 1260 人，其中上普通高中学生 726 人，上职业学校接受职业教育学生 374 人，初中毕业升学率 87.3%。

31. 针对“主动推动改革的意识不强。泽库县 2020 年 141 项改革事项中自主改革事项只有 10 项，机构改革要求合署的县政法委和司法局仍在独立运行”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目前县委政法委和县司法局编制人员统一管理、工作统一安排、统一考核，党支部是县政法委（司法局）党支部。经 2022 年 11 月 16 日县政法委（司法局）党支部支委会研究决定，按照要求设一名财务人员，具体负责财务工作，由县委政法委副书记统一负责管理。同时，统一管理县委政法委、县司法局的业务工作、工作人员、固定资产及车辆管理，真正做到合署办公。2024 年 6 月，办理名称为中国共产党泽库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泽库县司法局）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做到县政法委、县司法局使用一个账户，达到合署办公的目的。

32. 针对“水资源改革之后，未建立行之有效的水费收缴机制，水费收缴困难，市政饮水管网维护经费少，年久失修带病运行，影响正常供水，2018年、2021年和2022年上半年全县未收缴水费”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成立了泽库县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缴领导小组，印发执行《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关于印发泽库县农村牧区供水工程水费收缴工作方案》；二是组织召开各乡镇（社区、管委会）全面推进水费收缴工作动员会，安排部署水费收缴工作，明确工作责任，限定时间节点，按时完成水费收缴任务；三是在建立和完善水费收缴制度的基础上，深入贯彻“节水优先”的方针，通过多种途径进行宣传，提高农村群众节约用水和水是资源、水是商品、用水缴费的意识。各乡镇补收水费847537.62元，补收水费工作全面完成。

33. 针对“全县5个乡镇8个村及寺院饮水困难”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通过实施各类项目，共计解决了泽库县7个乡镇64个村15532户30404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部分季节性缺水地区及寺院的饮水困难问题，排查发现的问题均已整改完成，供水正常。

（二）全面从严治党氛围不浓，“两个责任”落实不到位。

34. 针对“县人大、县委政法委、县财政局等24家单位挂

账超过3年以上的应收款达557笔，涉及资金5313.95万元，其中2个县直单位挂账20年以上的有9万元，县委至今未督促清理”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成立“往来款项”专项整治清理工作专班，对全县各部门挂账问题进行来清查，并分门别类汇总形成了问题台账，制定了整改措施；二是按照《关于印发〈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16〕1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强化领导责任和财务人员管理责任，加强内部管理，构建了监督管理长效机制；三是于2022年8月10日对各级“一把手”、主管财务领导和财务人员加强业务知识培训，提升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的自觉性，开展业务培训；2023年8月14日至8月18日，在西宁开展为期5天财务专业知识培训，对挂账和往来款项等基本业务知识进行专题授课。四是经排查，泽库县涉及往来款项清理的单位共计92家，往来款项挂账共计1743笔，挂账总额5612.30万元。通过开展财务专业知识培训、下发往来款项清理通知、集体约谈、个别人员提醒谈话等方式，全县各单位已完成清理1327笔，核销金额5673.97万元，占往来款挂账总额的101.1%，其中：单位自行核销330笔，核销金额1127.16万元；第三方核查取得完整资料出具报告的单位为52家，核销997笔，核销金额4546.81万元，已提交县人民政府常务会核销。目前核销资料已收集齐全，销号完成。

35. 针对“2018—2021 年除县委书记、县长外，其他县委班子成员很少听取和检查所在单位和分管部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各乡镇、县直部门均未落实一年 2 次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的要求”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出台《泽库县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进一步加强党员领导干部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省州委重要会议精神的学习领会，提高领导干部的理论素养、政策水平和工作能力。二是制定印发《泽库县清单链条式推动基层党组织深化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实施方案》，督促各级党委（党组）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明确到人，通过明确基本职责、清单化明晰任务倒逼责任落实。结合全县“深化作风建设、狠抓工作落实”专项行动，充分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分层在各级党组织开展全覆盖谈心谈话工作，提高各级领导干部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三是落实党委（党组）日常谈心谈话制度和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意见要求，每年制定出台泽库县《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及时督促分管乡镇、部门、单位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把手”第一责任人责任，推动主体责任落地生根；四是重要节假日前及时组织召开春节前集体廉政谈话会，教育引导全县广大党员干部筑牢思想防线。每年县委常委会听取各乡镇党委、县直属机关工委、县委“两新”工委、教育工委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加强

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日常管理监督，全面压实责任，推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

36. 针对“私设“小金库”问题监管整治不力。2018年—2021年查处“小金库”案件5起，金额达4840.43万元，18名干部受到组织处理，但“小金库”问题年年查、年年有；2020年2月，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违规私设“小金库”2914.77万元、白条冲账1427.11万元问题，对主要负责人仅给予党内严重警告、警告处分及诫勉谈话了事”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对各级“一把手”、主管财务领导和财务人员加强业务知识培训，提升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的自觉性，于2022年8月10日开展业务培训1次，共计140人次；二是收集近年来省内私设“小金库”典型案例，汇总形成警示教育案例，开展了专题警示教育1次，深入开展违规私设“小金库”专项整治行动“回头看”工作，进一步加强对私设“小金库”问题的日常监督检查，持续保持高压态势不放松；三是相关案卷卷宗已报送省纪委监委监督检查室、州纪委复核，截至目前未提出意见；四是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了泽库县往来款项清理暨小金库整治工作推进会，会上学习了相关小金库处理的典型案例，并对往来款项清理工作和小金库整治工作做出了安排部署。

37. 针对“国有资金监管存在盲区。2015年—2021年县扶贫开发局、县财政局等18家单位，以扶持中小企业发展名义，给

引进的私营企业叶堂高原有机产品开发有限公司先后拨付资金 2625 万元，其中没有任何依据直接拨付 38 笔 947.99 万元，企业始终处于亏损状态，县审计局等监管部门未履行监管责任”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组织县财政局、审计局、农牧水利和科技局、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乡村振兴局成立工作专班，全面核查扶持资金用途，并对帮扶企业经营及就业帮扶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二是委托第三方对企业帮扶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计，完成泽库县叶堂高原有机产品有限公司 2013 至 2021 年度（共 9 年）财务收支的全面梳理，对资产、负债、权益进行了调整和确认，对往来款项进行了逐笔核对，进一步完善规范相关协议、联农带农机制。三是县财政、审计部门联合制定《泽库县中小企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建立长效监管机制，明确部门监管责任，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并持续发挥效益。四是 2015-2021 年间，该企业稳定带动贫困人口务工就业，以订单收购原料的方式使牧民群众增收致富。对企业相关花名册及聘用合同等纸质资料进行核查。同时对企业建立、落实利益联结机制进行把关审核，制定《关于泽库县农业产业园区龙头企业联农带农考核管理办法》，明确企业联农带农各项指标任务。目前该企业已累计收益 1762.69 万元，不存在企业连续亏损等情况。

38. 针对“巡察工作重视不够。县委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

视工作重要论述、党中央关于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意见等没有组织学习，未将巡察工作列入年度县委常委会重点工作；2018年—2021年，县委书记专题会只听取巡察工作汇报2次，对2019年上下半年分别开展的第四、五轮巡察工作在12月一并听取汇报，至第四轮巡察反馈问题迟迟未得到整改；县委对2021年第八轮巡察反馈督导不力，其中巡察反馈的县医保局11个问题中的7个问题未整改”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将巡视巡察相关政策文件纳入县委中心组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学习计划。及时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省委、州委巡视巡察等相关文件，制定《县委巡察政策知识学习手册》，共召开学习会4次；二是将巡察工作纳入县委常委会年度重点工作；三是制定完善《中共泽库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规则》《泽库县委巡察整改日常监督实施办法》。2023年县委专题听取首轮巡察综合情况报告和问题线索报告；四是及时反馈首轮巡察意见，听取整改阶段性工作汇报，对问题整改进度缓慢的单位发出工作提醒函，要求限期完成整改；五是已将涉及县医保局巡察反馈的11个问题中的未整改的7个问题纳入县纪委问题线索，已督促医保局进行了整改，并对原医保局局长问责。

39. 针对“日常监督不深不实。监督检查走过场，2021年7月21日，县纪委监委组织2个检查组开展专项监督检查，仅3

人的县直单位检查组一天内完成了 7 家单位的监督检查工作，乡镇检查组一天内完成了 200 公里范围内 5 个乡镇的专项检查工作，两组发现的 17 个问题基本雷同，均为‘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有待加强’等‘隔靴搔痒’”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紧盯重点岗位、重点节点、重点问题，强化日常教育管理监督，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实事求是运用“四种形态”，既坚决查处腐败行为，又及时发现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聚焦春节、清明、五一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节日期间值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工作监督检查，共计开展监督检查 3 次，发现问题 10 余条；二是聚焦会风会纪，紧密配合县人大、政协，围绕泽库县“两会”及县纪委全会，对参会人员住宿、餐饮标准以及会议纪律、签到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并及时下发会风会纪通报，对无故缺会、会议迟到在全县范围内予以通报批评，其中谈话提醒 1 人、批评教育 1 人。围绕二十大期间维稳安保工作，紧盯各类风险点，详细制定监督检查方案，深入全县部分乡镇、行政村、寺院开展监督检查，发现并现场反馈问题 2 条；三是为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州关于补齐民生保障短板、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决策部署，对全县 9 个乡镇 10 个行政村、1 个社区、21 家合作社开展了专项督查，发现共性问题 3 条，个性问题 8 条。四是为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

策部署，确保上级党委和政府疫情防控措施和工作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全面督查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落实情况，共发现问题 10 余条，现场予以反馈，责令立行立改。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在编不在岗人员清查工作“回头看”，发现问题 4 条，在全县范围内通报批评 6 人。

40. 针对“执纪问责不够有力。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坚决，真管真严、敢管敢严不够。2019 年 4 月，县民宗局局长才某某参与赌博，涉及赌资为 1.07 万元，被行政拘留 10 日，县纪委监委仅给予诫勉谈话；2019 年泽库县公路运输管理所所长切某某违规承揽本单位项目工程，县纪委监委仅给予诫勉谈话”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将原县民宗局局长才某某参与赌博，仅给予诫勉谈话的问题纳入了纪委监委班子民主生活会整改内容，以此为戒，切实提高了精准问责的能力；二是组织机关纪检监察干部开展了《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以及相关业务知识的专题学习；三是将赌博、酒驾醉驾、公款吃喝、公职人员经商牟利等类似案件制作成了警示教育素材，并印发至各乡镇、各部门，持续深化了警示教育；四是对 2019 年运管所切某某违规承揽项目，仅给予诫勉谈话的处理问题，邀请州纪委审理人员进行了复查，此问题由于切某某最终并未通过实施项目牟利，也没有有偿转包转让行为，且该同志能够积极配合开展审查调查工作，态度端正，同意维持原处理决定。

41. 针对“深化派驻改革不深不透。派驻队伍建设滞后，监督力量薄弱，未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二组2人，要对全县49个部门开展派驻监督”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县纪委监委设立综合派驻纪检监察组2个，由县纪委监委统一管理、使用、考核，在县纪委监委统一领导下开展工作。派驻组监督范围覆盖全县党委、县直部门、企事业单位的党员和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全县党委部门7个、县直单位20个、人民团体4个、其他单位15个，监察对象1405人。第一综合派驻组侧重县政府部门单位派驻监察工作，第二综合派驻组侧重党委部门及公检法司机关派驻监察工作，两个综合派驻组对全县46个单位执行派驻监督工作。

42. 针对“会风文风积弊犹存。发文、开会动态监测和负面清单管理机制未建立，精文减会不到位。2018—2021年，县政府召开会议分别为127、231、248、257次，会议连年呈上升趋势；2021年县委县政府班子成员多用工作总结代替调研报告，应付检查，没有起到总结经验、解决问题的作用”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制定出台《泽库县严肃纪律改进作风的十项措施》，提倡“短、实、新”文风，控制文件数量、发文篇幅，提高发文效率，提倡开短会、讲短话，坚持一个时期有关会议套开，减少开会频次，形成开会、发文动态监测长效机制和负面清

单管理机制，建立健全精文减会督查机制，整体呈下降趋势；二是坚持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县级领导干部采取“四不两直”“三个一线”工作法等形式带头深入基层调研，解剖麻雀、破解难题、总结经验，每年到基层的调研时间不少于1个月，每年至少提交一篇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全年共形成调研31个；三是严格执行实施统筹协调联合督导检查工作机制，成立督考一体化办公室，统筹规范合并各类督导检查，避免多头重复督导检查，提高工作效率。

43. 针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2018年查处违规发放津补贴、公款吃喝、超标准接待等案件5起；2019年、2021年查处违规公车私用、公款旅游案件4起”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针对权力运行的“关键点”，内部管理的“薄弱点”，问题易发的“风险点”，认真查找县直各单位存在或潜在的风险。对腐败现象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重要岗位、关键环节还不够明确。对此要求相关单位进行深度自查，进一步理清存在的问题及时识别新的廉政风险点，不断补充和调整廉政风险内容，认真完善防控措施，逐步建立健全风险预警、纠错整改、内外监督、考核评价和责任追究机制，形成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真正建立起一张以岗位防控为点、以制度管权为线、以源头治理为面的廉政风险防控网；二是对9起案件进行了梳理，并编印成警示教育材料印发至各乡镇、各单位，引以为

戒，进一步发挥反面典型的警示教育效果，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三是加强日常监督，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禁超标准接待等行为，不定期抽查全县公务用车使用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通报曝光；四是持续以“深化作风建设、狠抓工作落实”专项行动为抓手，督促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带头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加大顶风违纪案件的查处力度。

44. 针对“侵害群众利益问题整治不力。2018—2021 年共查处漠视群众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和群众身边腐败案件 147 起。多禾茂乡 16 名残疾群众将补助资金 20 万元入股到曲玛日村党支部书记才某某的私营企业中，2018 年至今未按协议约定分红，群众多年向多禾茂乡、县残联等部门反映，诉求至今未得到解决”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加大案件查办力度，针对“多禾茂乡残疾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成立核查组进行查办，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对曲玛日村才某某涉嫌违纪行为已立案审查，同年 4 月 29 日，追回 16 名残疾群众补助资金 20 万元，经多禾茂乡党委会议研究，决定给与才某某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同时，县纪委积极联系多禾茂乡、县残联、县检察院、县司法局相关人员召开了联席会议，并召开座谈会，对 16 名残疾群众进行了思想教育引导；二是以严的态度、严的措施，抓早抓小，防患于未然，将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专项整治监督与乡村振兴专项监督相结合，聚焦春节、

清明、五一等重要时间节点，下发了节前提醒通知，开展了节日期间值班，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聚焦会风会纪，紧密配合县人大、政协，围绕县“两会”及县纪委全会，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在住宿、餐饮标准以及会议纪律、签到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并下发了通报；三是结合“深化作风建设、狠抓工作落实”专项行动，积极开展了“三问三转三促”的检视活动。对2个乡镇、3个部门进行作风建设集中约谈和重点整治。针对乡镇机关工作人员、驻村第一书记在岗情况监督检查1次，开展公职人员酒驾醉驾、赌博等问题专项整治行动2轮次。

（三）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存在薄弱环节，党建引领作用发挥不充分。

45. 针对“2019年第一批、第二批中央财政扶贫资金共2.53亿元的分配使用、《泽库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等事项仅在政府常务会研究，未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进一步规范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议事程序和办法，促进议事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不断提高决策水平和工作效率，结合全县实际，制定完善《泽库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议事规则》，重要事项将由县政府常务会、县委常委会研究审议。同时明确工作议事程序，对“三重一大”事项梳理清单。

46. 针对“执行干部选拔任用政策规定不严格，2020年7月，干部动议方案和推荐考察方案没有相关领导审签意见”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修改完善《泽库县干部选拔任用规范》，对所有环节列出清单，对每一批次干部任免提请研究过程实行清单销号，杜绝环节缺失问题的再发生；二是认真学习《干部工作问答任职考察篇》优化干部考察工作，综合运用一线考核、谈心谈话、定期回访、延伸走访、成果利用等方式，多维度倾听干部群众声音，多角度考察干部工作内外表现；三是严把廉政鉴定关，对新提拔的干部及时征求纪委监委、信访部门意见并进行任前公示，自2022年11月起正式实行干部考察任前和任职公示期满二次征求制度；四是严格按照《泽库县干部选拔任用规范》和《泽库县“严把五关”，做到“五重用五不用”“五个一律”选人用人规范》要求，对检查反馈的具体问题进行整改，对工作方案未审核签字、未征求纪检监察部门意见、未征求所在支部意见等问题进行核查补录；五是梳理组工干部应知应会，利用部务会、组工讲堂、学习会组织人员对《公务员法》《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干部选拔任用条例》等进行专项学习，加强对组工干部的业务培训，推动业务能力提升。

47. 针对“干部日常监督管理不严格，2018年时任县扶贫开发局副局长尕某某兼任县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时未经组织部门审批”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进一步强化干部监督体系建设，常态化

向干部群众宣传“12380”举报平台，及时与纪检、信访部门搜集涉及干部作风问题有关线索，拓宽干部监督渠道，积极营造全社会参与干部监督的良好氛围；**二是**要求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全县42名事业单位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情况进行核查，确保组织部门对领导干部兼职情况的审批、备案做到全程参与、底数明晰。**三是**对县域23家单位在项目及财务重要岗位干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对部分岗位人员进行提醒谈话；**四是**责令责任单位党组就尕某某兼任泽库县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时未经组织部门审批的有关问题向县委常委会作检查；**五是**要求责任单位严格按照《青海省从严管理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暂行办法》相关程序整改，经2月7日县政府党组会议研究，县委组织部已于2月9日审批归档。

48. 针对“人才队伍建设有差距，县委没有紧缺人才的引进机制，也没有依托本地资源培育畜牧合作社经营管理人才”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充分利用县委常委会（扩大）会议、县委理论中心组会议和各类学习培训及专题研讨等平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创新学习方法、增强学习效果，全面准确把握科学内涵、精神实质、精髓要义，在全县范围持续掀起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热潮。2022年4月召开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

审议通过了《中共泽库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2022 年工作要点》《中共泽库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和《中共泽库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细则》，并从 6 个方面详细部署全县 2022 年度人才工作 27 项，明确牵头单位和承办单位职责，全面形成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抓总、相关单位密切配合的人才工作格局；二是注重挖掘现有乡土人才潜能，完善人才培养和回流机制，坚持“应纳尽纳”原则，对全县乡村人才库实行动态管理，全面形成乡村人才振兴制度框架。以“柔性引智”工作思路，积极对接天津市干部人才“组团式”援青工作，选派教育、医疗等领域人才 12 名专业教师和医生在县医院、一民中开展支援服务。积极整合县域人才资源，建立泽库县人才资源信息库，梳理汇总全县党政人才、乡土人才、高技能人才、专业技术人才、致富带头人、农牧区实用人才 400 余人。选派 18 名科技特派员到基层和合作社挂职，强化“一对一”技术服务。发挥选调生、支教教师、援青医务人才、“三支一扶”大学生、志愿者等人才特点，持续为基层缓解人才需求的压力；三是多途径培养党政、畜牧、医药人才，不断激活人才队伍源头活水。依托天津援青人才、支医支教人才，通过传帮带为全县培养优秀专业技术人才、教育人才和医疗卫生人才。在青海省第三届人才项目洽谈会成功对接资源环境、空间技术、农业等领域 4 项。积极申报 2023 年度干部人才培训计划，将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关于人才工作论述摘编》作为重点，举办一期全县科级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培训

班；四是根据不同领域人才现状，统筹抓好农牧业、教育、卫生、文化、旅游等领域专业人才能力素质提升，2022年先后选派80余名业务骨干参加上级部门能力提升培训，年内开展各类人才培训班15期，使人才用其所长，人岗相适，在乡村振兴过程中发挥最大实效。

49. 针对“干部人才流失严重，2018-2021年，公务员调出64名，调入13名，事业编调出122名”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加大干部培养、选拔、使用、管理力度，干事创业平台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的效能进一步凸显；二是持续做好关心关爱干部工作，出台关于进一步落实《泽库县机关事业单位“带薪年休假”制度和病事假期间工资待遇有关问题》的通知，严格执行干部休假、疗养、体检等政策，着力提升干部获得感、幸福感。三是严格按照《青海省公务员转任办法》把控干部调入、调出程序，严把人员资格审核。

50. 针对“县委抓党建工作不够有力。2020年至今，县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未听取党建工作汇报和研究解决党建方面的重大问题。县委没有把抓党建述职评议、促问题整改作为提升党建工作水平的重要抓手，2018年县委常委会评议指出的王家乡部分村两委凝聚力不强、支部作用发挥不够等问题，连续两年未解决”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以《泽库县基层党组织“五化”提升、“五好”争创行动实施方案》为抓手，以提升组织建设为重点，严密党的组织体系和组织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党员教育管理，严明党建工作责任，促进全县基层组织工作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召开党建工作会议、基层组织建设工作推进会、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等 3 次，对全县党建工作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认真研判，提出解决措施，不断推动全县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二是落实县乡村三级党建工作联述联评联考机制和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例会制度，召开泽库县乡镇组织委员及驻村第一书记述职会、全县驻村工作推进会 2 次；三是对基层党建工作进行督导，对“双五”方案的落实情况进行督导评估，2022 年 9 月中旬，三个评估督导组对全县 164 个基层党支部进行督导，通过党支部书记现场述职、党建资料查阅、现场观摩等方式，对存在的问题现场反馈，提出限期整改要求；四是抓实“支书大轮训”“党员进党校”“党课下基层”等培训，举办农牧民党员培训 168 场次、十九届六中全会专题培训班 3 期、省党代会精神和乡村振兴培训班各 6 期，参训 3800 余人次。实施“双五”行动，落实领导干部联点包抓机制。细化支部书记责任清单，锻造“书记抓、抓书记”责任链条，牵引带动基层党建整体提升。

51. 针对“基层党建工作不规范，县委对各基层党支部落实讲党课制度督促检查不到位，全县 50 个党支部讲党课制度未落实，支部书记全年未讲过党课，党员教育成效不明显”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围绕贯彻领袖思想、党的十九届六中、七中全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等内容，不断筑牢“两个维护”“两个确立”思想根基；二是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实施“双五”行动，制定“1246”工程实施方案，落实领导干部联点包抓机制，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三是强化政治引领，分领域抓实“支书大轮训”“党员进党校”“党课下基层”等培训，举办农牧民党员培训168场次、十九届六中全会专题培训班3期、省党代会精神和乡村振兴培训班各6期，参训3800余人次；四是以迎接党的二十大为主题，开展“六个一”活动，各级党员干部带头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做到见行见效。五是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20余场次、受众10000余人，打出了一套党员教育培训“组合拳”，掀起基层组织坚持学、党员干部带头学、牧民群众跟着学的红色热潮；六是以“关键少数”示范带动“绝大多数”党员参与，做到年度有计划、课前有部署、学习有交流、学后有成效，一级抓一级、一级促一级，形成抓学习、抓宣传、抓贯彻、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52. 针对“县医院等党支部发展党员未按程序提交支委会和党员大会审查、表决”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详细排查全县范围内党员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对县医院党支部进行通报批评，取消县医院党支部研

究发展的3人中共预备党员资格。同时开展为期3天的全县入党积极分子暨党务工作者培训，共150余人参加，并取得较好的效果，使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务工作者更深刻了解发展党员的全过程。

53. 针对“干部责任担当意识不强。部分党员干部缺乏责任心事业心，存在混日子情况。和日社区旦某某2021年7月至9月脱岗不上班，找人替岗上班”的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结合省、州、县委关于“深化作风建设狠抓工作落实”工作要求，制定贯彻落实方案的同时结合州委反馈的问题整治，积极开展“三问三转三促”检视活动，向“慵、慢、散、拖、奢”五类作风问题亮剑。列席指导3个部门的党组会议，指导审议“三重一大”工作，与7个乡镇班子开展作风建设谈心谈话会，年内，共开展作风建设监督检查18轮次。二是严明纪律要求，印发《泽库县党员干部政治规矩“十严禁”规定》，进一步强化了全县干部政治规矩意识。

54. 针对“县城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原队长华某对本单位公车私用、雇人替岗、请销假制度执行不严等问题放任不管，本人擅自脱岗，意图安排下属替自己在县委大会上作检查被发现后制止，造成不良影响”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经2021年10月20日县委常委会议研究对华某进行免职处理，经中共泽库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决定给予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并在全县警示教育大会上进行了通报，进一步营

造起了强警示、思不足、建机制的一体贯通融合氛围。

（四）巡视、审计等监督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抓得不紧不实，整改“后遗症”较多。

55.针对“各类审计共反馈问题 369 个，已整改 337 个，未整改 30 个，长期坚持 2 个”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对牵头的各类审计反馈问题 369 个（其中，2021 年第二季度黄南州“稳投资”相关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反馈问题未整改 26 个。泽库县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政策和资金审计反馈问题未整改 6 个），已全部完成整改。其中**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未完成土地占补平衡问题纳入长期整改，2023 年 9 月县自然资源局编制完成《泽库县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占补平衡落实整改工作方案》，王家乡团结村、红旗村、叶金木村的 474.11 亩已种植农作物的牧草地，经 2023 年国土日常变更调查举证并通过省自然资源厅、自然资源部审查变更为一般耕地，并纳入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用于落实 2017 年异地扶贫搬迁建设项目占用 316.05 亩耕地，完成占补平衡落实任务。

56. 针对“县委对巡视反馈问题重视不够，持续跟进督促落实不到位，缺乏“钉钉子”精神。上轮巡视共反馈问题 71 个，未完成整改 1 个；2018 巡视反馈问题中有 21 个问题，未在整改期限内完成，直到 2021 年底才整改完成”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深入学习领会省委领导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以及巡视反馈意见，紧紧围绕“聚焦问题、加强整改、狠抓落实、务求实效”的思路，严格按照省委第五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主动认领、照单全收，利用集中整改3个月时间，分制定方案阶段、集中整改阶段、巩固提升阶段三阶段开展巡视整改工作。开展专题研究部署会议，积极履行县委主体责任、县委书记巡视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成立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和专项工作组，压实主体责任，理清“三张”清单，加强督促检查、督办调度、督导问责，确保取得整改实效。根据巡视整改反馈意见，结合泽库实际，科学合理制定“1+4”整改方案，并报请省委巡视办和州委及相关部门审核同意后印发实施。及时召开动员部署会议，安排部署整改工作，高质量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为全面落实整改方案、整改措施、整改责任，全力推进整改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各项整改工作稳步推进。

57. 针对“2020年州审计局反馈“泽库县2018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进度缓慢”，截止2022年6月该项目还有20%的工程量未完成”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为确保2018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尽早发挥效益，县住建系统积极与相关部门协调联系，并安排专人对项目进行跟踪督促建设，同时制定严密施工计划，倒排工期，有效节约

时间，加快工程进度，及时拨付工程款，现已全部完工。一是严格按照“一个项目，一套班子，一个目标，一抓到底”的工作机制，及时成立住建局 2018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进度缓慢问题整改工作专班，并安排专人了对该项目进行跟踪督促；二是全面加强项目管理力度，制定严密施工计划，倒排工期，加快工程进度，及时拨付工程款；三是完成了改造围墙、新建围墙、居民粉刷、维修原有农户门、新建农户门、硬化路、排水沟、旱厕、路灯等工作。

58.针对“纪检监察部门对巡视、审计等反馈的整改情况后续跟进监督力度不够，未将整改不到位的问题纳入日常监督。2021 年审计厅反馈“泽库县第二生活垃圾填埋场及环卫设施项目多支付工程价款 60.95 万元”的问题至今没有整改”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该问题线索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已移送州纪委监委处置。

59. 针对“整改存在“过关”心态，建立长效机制不够。2020 年州审计局对泽库县保障性安居工程审计发现，19 户公共租赁住房未缴房租共计 15.84 万元，泽库县做出了整改，但在 2021 年黄南州公共租赁住房欠租的通报中，再次提出泽库县保障房欠缴租户 116 户，累计欠缴租金 46.65 万元问题，未制定相关管理制度”的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需要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及时成立泽库县保障性住房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实施全县保障性住房专项整治行动，开展公共租赁住房未缴房租问题整改“回头看”工作，对房租欠缴等相关问题进行再摸排、再检查，对长期未缴纳租金的租户，多次下发催缴通知，并要求限时缴纳。对不符合条件居住的住户，明确时间限期退房，逾期未退的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二是制定《泽库县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办法》，将进一步规范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加大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力度。

三、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省委第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开展以来，通过全县共同努力，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对标省委巡视整改工作要求还有一定差距，比如，履职尽责仍需强化、制度执行仍需严格、工作作风仍需强化等，仍需持之以恒、久久为功推进整改问题见底清零。下一步，县委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讲话精神，严格按照省委关于巡视反馈问题见底清零和成效巩固的要求，在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以此次省委巡视“回头看”工作为契机，全力以赴巩固和拓展整改成果，以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把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引向深入，为现代化新泽库建设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在持续深化巩固巡视整改中持续凸显政治担当。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政治

任务，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时刻对标对表党中央和省委新精神新要求，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省州委各项决策部署在泽库落地见效。强化巡视成果综合运用，把整改融入日常工作、融入深化改革、融入全面从严治党、融入班子队伍建设，切实把巡视整改成果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新成效。

（二）坚持高位推进、抓细抓实，在巡视后续整改中持续发力。持续将巡视整改工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政治任务，将未完成整改问题作为后续抓整改的重点和关键，压实责任，定期调度、紧盯不放，问题不解决绝不撒手，解决不到位绝不收兵。同时，持续强化监督检查，通过持续深化整改、定期“回头看”、开展专项治理和县委巡察等方式，建立健全推动问题改到位、改彻底的常态长效机制，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三）坚持标本兼治、精准发力，在巡视整改巩固深化中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政政治责任，自觉落实县委主体责任，从县委领导班子做起，坚持以上率下，抓严抓实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责任，扎实做好“一岗双责”，不断提高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和社会号召力。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锲而不舍抓作风建设，坚决抵制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持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着力扎紧制度笼子，不断完善权力运行和监督制约机制，提高工作的规范化水平。

（四）健全长效机制、强化督导，在巡视整改巩固深化中持续抓好整改成果运用。以巡视整改“回头看”为契机，立足于建立健全整改长效机制，坚持全面整改、立行立改既拿出“当下改”的举措，集中解决巡视发现的主要矛盾、突出问题，又透过现象看本质，举一反三、深化改革、补齐短板、完善制度，将巡视整改与深化规范化建设相结合，加强对长效机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切实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完善一套机制、堵塞一批漏洞”。同时，紧盯党风廉政建设、干部选拔任用等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加大督导执纪问责力度，全程监督整改质量、进度、效果，对整改不及时、落实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严肃问责，切实把巡察整改成效体现到具体工作中，把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各项工作发展的强大动力。

（五）坚持推动改革、促进发展，在巡视整改巩固深化中持续加快“四个新泽库”建设。强化系统思维，做好统筹结合，以真整改、改到位、长远改持续激发解放思想、奋发进取的精神状态和奋斗姿态，把巡视整改与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密结合起来，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落细县域“1357”发展战略，统筹抓好促发展、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的各项细化工作，努力在高质量发展、生态畜牧业转型升级、服务和保障民生等关键领域上不断取得突破，为加快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泽库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上是中共泽库县委关于十四届省委第一轮巡视第五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相关涉密内容未进行公开，涉及人员可至泽库县省委“点穴式”巡视“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申请查阅。

联系电话：0973-8753544

邮政信箱：泽库县省委“点穴式”巡视“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子邮箱：zk8752003@163.com